

集贤县司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规定编制而成。2025 年，集贤县司法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引领下，深入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，紧密结合司法行政职能职责和工作实际，聚焦群众需求，强化责任落实，扎实推进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政府信息管理、公开平台建设、监督保障等重点工作，全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，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县司法局持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不断优化公开内容、拓展公开维度、规范公开流程。同时进一步拓宽公开途径，细化公开内容，严格把控信息公开的规范性、全面性、及时性和准确性，确保公开信息贴合群众需求、符合工作实际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2025 年，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无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上年度转接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。从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来看，共受理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申请 0 件，受理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诉讼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完善信息公开发布审核机制，细化审核流程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全方位、多层次审查，严防涉密信息泄露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开展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充分利用“线上+线下”公开渠道，进一步拓宽政务公开渠道，确保互联网环境下政务公开工作平稳高效。不断完善“线上+线下”立体化政务公开平台体系。线上充分运用县政府门户网站等新媒体平台，优化信息发布布局，提升信息传播效率；线下依托服务大厅、摆放公开手册、张贴公开海报等，为群众提供便捷的信息查询和咨询服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着力构建“内部管控+外部监督”双重保障体系，健全长效管理机制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落地见效。一方面，狠抓内部制约机制建设，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党风廉政建设、绩效考核紧密挂钩，明确各科室、下属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职责，将行政办理事项的办事依据、职责分工、办理流程、收费标准、办理结果等全面向社会公开，既方便群众办事，又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另一方面，完善外部监督制约机制，落实专人负责对各科室、下属单位政务公开情况进行常态化监督检查，公开信息实行线上留痕管理，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确保公开信息的

准确性、规范性和严肃性，形成用制度规范行为、按制度办事、靠制度管人的良好格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

一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度不足，尽管已逐步扩大公开范围、细化公开内容，但部分领域信息公开仍停留在表面，缺乏针对性和实用性，未能充分满足群众深层次查询需求；二是公开方式较为单一，仍以传统线上线下渠道为主，新媒

体平台的运用不够充分，互动性和传播力有待提升；三是公开内容的针对性有待优化，与司法行政工作特色结合不够紧密，亮点不够突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强化思想引领。持续司法行政工作人员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、文件精神的学习，深刻认识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、紧迫性和必要性，切实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主动性，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走深走实。二是强化业务指导。进一步健全信息工作队伍建设，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各级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加强与省、市、区政府信息公开相关部门的沟通交流和经验借鉴，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素养和工作能力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高效推进。三是加大公开力度。进一步细化公开内容、深化公开层次，突出信息的针对性和实用性，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切实提高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知晓率、参与度和满意度。四是丰富公开方式。加强调查研究，结合群众需求和工作实际，创新政务公开形式和便民服务举措，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的传播优势。优化线下公开渠道，完善窗口咨询服务，推动政务公开更加便捷、贴近群众。五是突出重点工作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审核、保密审查、监督检查等工作机制，加大监督检查力度，定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自查自纠，及时发现问题、整改问题，推动司法行政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发展，力争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集贤县司法局

2026年1月23日